

2024 年度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公开文档

部门（单位）名称：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单位负责人：崔伟平
财务负责人：张晓钊
编制人：李佳琦
报送日期：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是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管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综合经济部门。

-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赤峰市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按照赤峰市委、政府的统一部署，为赤峰市的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做好服务工作。
- 2、负责市委、市政府与自治区党政机关的政务经济联络和服务工作。
- 3、负责为我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在呼提供经济联络和服务工作，协助招商引资工作。
- 4、负责收集整理上报政务和经济信息，为我市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各界提供咨询服务。
- 5、负责开展赤峰市投资合作及重点项目发布活动等宣传推介工作。
- 6、负责组织本区域内各类商会、有投资意向和投资潜力企业的对接洽谈、赴赤考察等协调服务工作。

- 7、负责协助有关部门、企业做好重大项目的招商、引资、立项、审批等服务性工作。
- 8、负责联络联系自治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校等高层次人才，协助做好赤峰市招才引智工作。
- 9、完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设3个内设机构。

（一）负责联络处日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承担文秘综合、信息宣传、机要保密、党务、人事、档案、财务、资产管理、后勤服务、政务接待办公室等工作。负责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政府重要文件的传送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政务联络工作。

（二）投资促进科。负责为我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在呼提供经济联络服务工作。负责协助有关部门、企业做好重大项目的招商引资、立项审批等服务工作。负责为本区域内的经济联络提供服务，促进地区间经济协作。负责收集、整理、编报本区域的产业转移、投资合作、重点企业投资意向等信息。负责开展我市对外宣传推介工作。

（三）科技与人才服务科。负责联络联系自治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校等高层次人才，协助做好赤峰市招才引智工作。负责收集、整理、编报本区域内技术创新、技术交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等信息。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事业编制 10 名。领导班子职数 3 名（1 正 2 副），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 5 名，其中正科级 3 名、副科级 2 名。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其中包括：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部门本级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和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正确领导下，在市直各部门的支持和帮助下，联络处以转变工作职能、转换工作方位，转变工作思路，转化工作动能为突破口，在对外联络联系、接待服务、招商引资、鸿雁引才、信息报送、党史学习教育、党建和党风廉政等方面工作都取得了较好的业绩。一是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二是广泛开展宣传推介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三是重创新筑平台，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增强深入贯彻落实党管意识形态。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070.6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16.32 万元，增长 202.15%，变动原因：结转了上一年度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1.2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70.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07.2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3.17%，变动原因：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了工作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663.4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严格执行预算无超预算支出。

（二）支出决算总计 1070.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07.2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3.17%，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上级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了工作经费。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3.4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无变动原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07.21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7.21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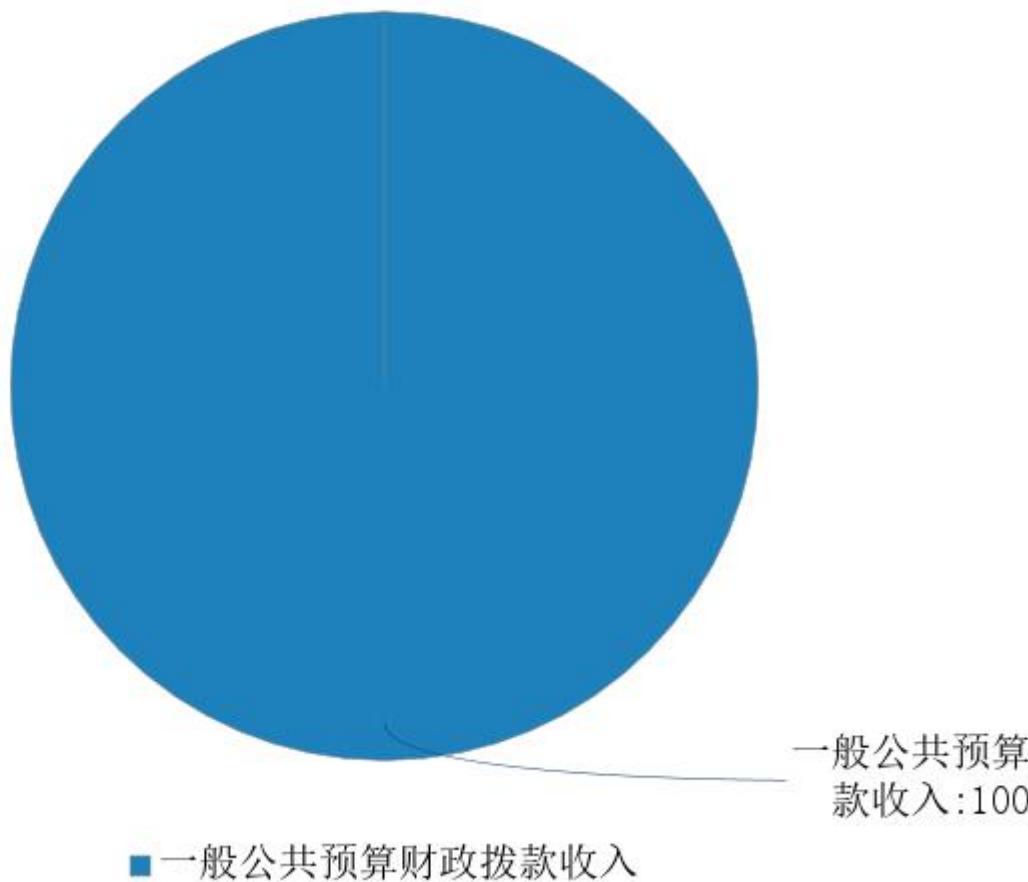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07.21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56.53 万元，占 63.00%；

本年项目支出150.67万元，占37.00%；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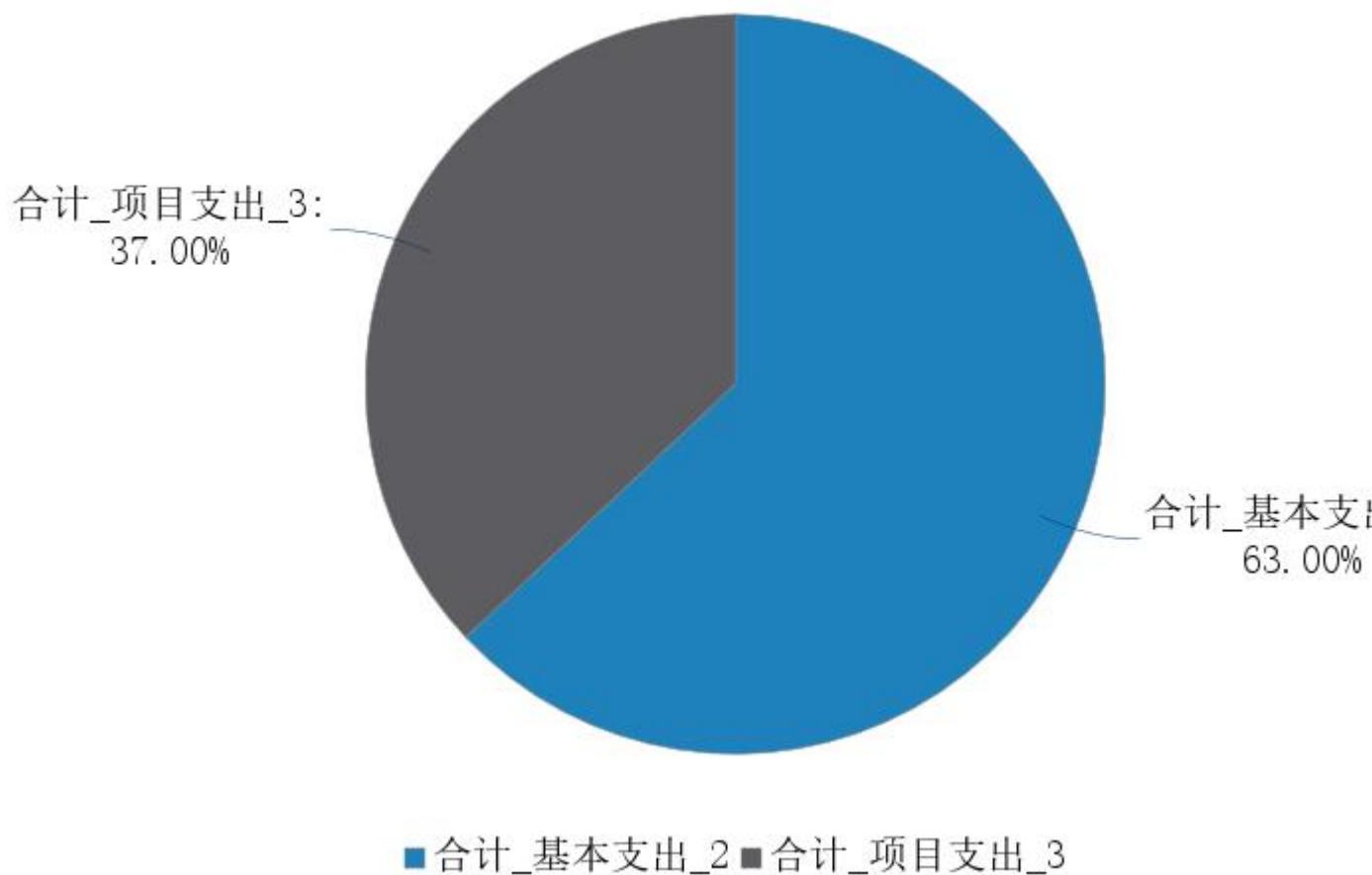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070.6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16.32 万元，增长 202.15%，变动原因：结转了上一年度资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1.23%，变动原因：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了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07.21 万元。与年初预算 354.3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382.5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51.67 万元。其中：

1. 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25.88 万元，支出决算 23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为新增了人员。
2.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年初预算 113.78 万元，支出决算 15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了新址维修改造费和公车购置费。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0.7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3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94 万元，支出决算 10.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的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0.48 万元，支出决算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的增加。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5.3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47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87 万元，支出决算 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0.18 万元，支出决算 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为年初以后由财政统一支付了。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8.5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3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20 万元,支出决算 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56.5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5.03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37.77 万元、津贴补贴 10.45 万元、奖金 7.56 万元、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21.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8.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31 万元、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91.50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 5.46 万元、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 1.36 万元、电费 1.80 万元、邮电费 1.10 万元、取暖费 9.86 万元、物业管理费 4.25 万元、差旅费 3.19 万元、维修(护)费 0.50 万元、租赁费 3.50 万元、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19.98 万元、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9.95 万元、委托业务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 1.4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50.67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 4.00 万元、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10.3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21.02 万元、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59.21 万元、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 万元等。

(三) 资本性支出 24.37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 24.37 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53.93 万元，支出决算 14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65.61 万元，支出决算 6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88.32 万元，支出决算 79.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7%。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53.93 万元，支出决算 144.17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了经费开支。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44.1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4.98 万元，占 45.07%；公务接待费支出 79.19 万元，占 54.9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变动原因：无变动原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4.98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4.37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4.37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6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5.37 万元，下降 27.46%，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79.19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9.19 万元，接待 658 批次，4120 人次，开支内容：招商引资、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22 万元，增长 2.89%，变动原因：招商引资、公务接待活动增加。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
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91.5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6.08 万元，下降 22.18%，变动
原因：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开支。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
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
原因：我部门所属单位中无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
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
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招商引资、人才引进”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评价招商引资、人才引进，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本单位按照指向明确、合理可行的原则，编制了绩效管理目标，并进行了绩效管理评价，结果显示项目设立依据充分、可行、项目管理较为有序，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赤峰市人民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招商引资、人才引进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宣传推介了赤峰，优化招商引资政策环境，打造政策洼地，吸引更多高质量项目落地。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吸引高学历人才、返乡创业人才、和党政人才集聚我市就业创业，构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用好人才的支撑服务体系，加快形成人才洼地，聚力赤峰高质量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通过对项目绩效自评，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检验资金的支出的效果，提高资金运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预算的约束力，保证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同时也发现存在一些问题，如年初项目预算指标设置还有待更准确，合理的研究探讨，项目资金预算分配还不够精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下一年度中，我们将改进方式方法、管理措施，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内部控制，完善项目管理，将绩效自评工作开展的更加合理规范。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1.3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招商引资、人才引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佳琦 联系电话： 0471-3902850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